

山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山政办发〔2023〕15号

山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山阴县2023年度地质灾害 防治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相关单位：

《山阴县2023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山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8月16日

（此件公开发布）

山阴县 2023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系列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央、省、市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部署，进一步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按照《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山西省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进度及重点工作分工方案的实施意见》（晋政办发〔2012〕20号），以下简称《实施意见》等要求，切实加强全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基本情况

我县总面积 1651 平方公里，全县现辖 12 个乡镇，197 个行政村，北部山区煤炭资源丰富，现有煤矿 18 座，矿区总面积 149.37 平方公里，非煤企业（石料厂、粘土矿）22 座，矿区总面积 14.46 平方公里。地质灾害类型主要有地面塌陷、地裂缝、崩塌、泥石流等。

二、2023 年地质灾害发展趋势预测

（一）全县地质灾害隐患点分布情况

截至目前，全县共查明地质灾害隐患点 43 处，按险情划分：特大型 4 处，大型 6 处，中型 4 处，小型 29 处；按灾种划分：崩塌 14 处，滑坡 1 处，泥石流 5 处，采空地 面 塌 陷 23 处。涉及 7

个乡镇 46 个村庄，威胁人数 16133 人。

（二）全县降水量时空分布预测情况

依据气象部门预测我县 2023 年降水量时空分布，对我县 2023 年气象趋势预测分析如下：

预计 2023 年山阴县全年降水量 450 毫米左右，较常年（373.5 毫米）偏多 2 成，年平均气温 8.5℃左右，较常年（8.4℃）偏高 0.1℃左右。分季来看：春季气温偏高，降水偏多；夏季气温偏高，降水偏多，降水时空分布不均，可能出现局部洪涝和阶段性干旱；秋季气温偏高，降水量偏少。

（三）关键性天气预报

全县 1-7 月份总降水量为 211.7mm，其中 7 月份最多为 91.1mm。初霜冻：预计出现在 9 月下旬，接近常年。

三、我县主要地质灾害类型、分布及易发区

（一）地面塌陷、地裂缝地质灾害易发区。

主要分布在马营乡、玉井镇、吴马营乡三个乡镇的矿区。由于常年开采和综采技术运用，矿区地面塌陷、地裂缝时有发生。以下乡村是 2023 年地质灾害的重点防范区。

马营乡：张家堡村、南河村、腰寨村、东水泉村、后石门村、芍药沟村、马营村、梁家店村、偏岭村、龙泉寺村、岱马路、山峡村、观音堂村、魏家沟村、陆家窑村。

玉井镇：史家屯村、吴家坪村、杨家岭村、北祖村、南祖村、

老庄窝村、沈庄窝村、一堵墙村、东石人坡村、西石人坡村、青杨沟村、王坪沟村、范家屯村、王老沟村、口前村、东庄村、米庄窝村、千井村。

吴马营乡：包家岭村、西短川村。

（二）崩塌、滑坡、泥石流地质灾害易发区。

岱马路沿线存在山坡崩塌、滑坡隐患，安荣乡、岱岳镇西部山区大洋村北部、上、下沙河村一带，北周庄镇燕庄村一带，合盛堡乡黄花岭一带，广武镇南山一带等地因开采岩石、风化土层较厚，存在潜在的崩塌、滑坡、泥石流地质灾害隐患。

虎山线沿线存在山坡崩塌、滑坡隐患。织女泉、口子梁、东庄、窝棚沟、修路形成高陡边坡，表层岩石破碎易崩落，过往车辆存在安全隐患。

北周庄镇：上神泉村，白殿沟村、燕庄村；

下喇叭乡：织女泉村、后山村、冻牛坡村、口子梁村、罗庄村；

岱岳镇：夏家窑村；

以上地区黄土覆盖巨厚，沟谷切割深，碎屑岩大面积分布与裸露，汛期存在潜在崩塌、滑坡、泥石流地质灾害隐患。

广武镇：辛立庄化悲岩寺，存在潜在的崩塌、滑坡地质灾害隐患。

广武镇白草口沟下游的油坊、旧广武；广武口沟下游的张家

庄、水河铺；水峪口沟下游的苏庄、后所、双寨、双寨铺、帐头铺、前张堡、后张堡；马营庄乡盆峪口沟下游的西安峪、云水庄、下疃、何庄、新马营、吴家铺；胡峪口沟下游的胡峪口、苏家场、何庄、下疃、西安峪村庄。

以上峪口地带强降雨易暴发山洪，发生滑坡和泥石流等。

（三）公路重点防范路段。

1、虎山线岱岳镇—玉井镇路段，岱马路杨庄—梁头村路段：重要预防边坡崩塌与滑坡。

2、虎山线口前村东路段，董元线史家屯村南路段：重点防护经过采空区形成的地面塌陷、地裂缝地段。

3、其他交通干线经过矿区的地段应注意防范采空地地面塌陷、地裂缝等地质灾害；穿越切坡地段须防范可能发生的崩塌、滑坡等地质灾害。

四、地质灾害防治措施

（一）进一步明确责任

1、加强领导，认真落实地质灾害防治责任制。

为了切实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山阴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如有变动由相应职务人员自行递补不再另行发文。

2、严格落实政府主体责任。以《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和《实施意见》为依据，县人民政府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部署，坚持地质灾害防治属地管理，建立健全政府主导、部门分工、全民参

与的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新格局。各乡（镇）人民政府要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作为常态工作贯彻全年，及时印发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召开本地区汛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会议，发放“两卡”，加快推动采煤沉陷区治理和农村地质灾害治理搬迁。政府及成员单位主要负责人要到灾情、险情大的高危隐患点督导检查。各乡（镇）人民政府、各成员单位对地质灾害防治重视不够、落实不力、措施不严、制度不全、基础不实，发生灾害造成人员重大伤亡的，依法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3、强化部门监管责任。各乡（镇）人民政府、各成员单位要按照《条例》和《实施意见》要求，明确职能分工，细化目标责任，强化阵地意识，依法依规做好矿山开采场地、交通干线、水利设施、城乡人居环境改善项目、移民搬迁工程等各类民生工程的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做好本行政区内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应急管理局要指导协调地质灾害防治相关工作，负责修订和完善应急预案，组织、指导较大及较大以下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管理应急救援队伍，督促煤炭生产、储存企业加强地质灾害安全管理，做好应急抢险物资的准备工作。

交通局、铁路部门按照养管公路、铁路范围负责公路、铁路沿线及周边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水利局负责河道、水利设施地质灾害防治和因洪水及地下水开采引发的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住建局负责全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领域的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教育局负责危及校舍安全的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文化和旅游局负责协助旅游景区主管部门对旅游景区内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能源局负责煤炭、风电等相关企业因生产建设和石油、天然气等管道建设引发的地质灾害的防治工作。

气象局要会同自然部门负责汛期气象预警的发布工作。

公路段、朔州太东山隧道公路建设有限公司要负责公路沿线汛期的日常巡查工作。

工程建设项目相应的行政主管部门要指导和督促工程建设项目业主单位做好在建项目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各部门要通力合作，密切配合，建立信息共享机制，重要信息、突发事件要及时通报、快速反应，实现防灾信息与部门工作间的充分衔接，确保防灾效益最大化。各部门要严格履行对可能引发地质灾害或者可能遭受地质灾害危害建设工程的监督责任，按照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结论和建设项目承诺书要求，配套建设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的设计、施工和验收应当与主体工程的设计、施工、验收同时进行，项目建设单位要落实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建设承诺。

4、全面加强群测群防。 各乡（镇）、街道要加强群测群防工作的组织领导，强化群专结合的防灾体系建设，建立群测群防队伍，每个隐患点均要设立警示牌，警示牌内容要明确监测责任人、防灾责任人、技术负责人、预警信号、撤离路线和避险场所。为确保监测队伍稳定和工作积极性，各乡（镇）人民政府要为地质灾害群测群防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保险，参照当地最低工资标准为一线监测人员发放监测补助，为隐患点群测群防人员配备基本的监测预警设备，加大对基层监测人员的科技监测能力和技能培训，不断提高群测群防人员识灾报灾、监测预警和临灾避险能力。

5、及时召开地质灾害趋势预测会商。 自然资源、应急、气象、水利、地震、交通运输、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就年度地质灾害趋势进行会商，研判地质灾害发展变化趋势，科学确定地质灾害防治重点时段与重点区域。结合降水趋势，在汛期要密切关注天气变化，适时组织趋势会商，及时分析预测灾情险情和重点防治方向，周密部署防治工作。

（二）密切关注重点环节

1、紧盯重要时间节点。 各乡（镇）、有关部门要高度关注冰雪冻融期、汛期两个重要时段的地质灾害防范工作，做好冻融期和汛期地质灾害隐患大排查，并加强督促检查。县地质灾害防治领导小组在汛期对各乡（镇）进行全面督促检查。

2、加强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各乡(镇)、有关部门要在冰雪融冻期、汛期两个重要时段，密切关注降水趋势和地震短临预测预报意见，扎实做好隐患排查、巡查、核查，要加强排查黄土区、旅游区、交通干线、工矿施工区、山间沟谷区域的工棚以及受地质灾害威胁严重的城中村、居民区、学校、医院等人口聚集区。特别是对高陡边坡要进行“拉网式、地毯式”排查，严格执行“坡要到顶、沟要到头”总要求，严格落实《关于加强和规范高陡边坡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入库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按照高陡边坡排查入库4类标准，切实将高风险地质灾害隐患纳入隐患点数据库管理，做到“应查尽查、应进则进、动态调整、动态管理”。对计划纳入工程治理的隐患点，要尽快制定治理方案，落实治理资金，认真组织实施；对计划纳入地质灾害搬迁治理的隐患点，要制定搬迁方案，尽快实施搬迁；对纳入日常监测的隐患点，要明确监测责任人、防灾责任人、技术负责人，严格落实监测监控措施，发现情况变化要及时预警、迅速组织群众撤离。同时，重点关注高陡边坡附近建筑物、街区排水系统是否完备，认真仔细查看用水是否直接排入地下及边坡中，并对于高陡边坡下部已经实施搬迁的，对原有住房必须全部拆除。

3、加快推动地质灾害实时监测预警系统建设。要强化自然资源、应急、气象、地震、水利等部门的协作联动，提高气象信息服务水平，及时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重视山洪、地震可

能引发次生地质灾害的监测预警和避险避让，进一步扩大预警预报覆盖面和影响范围，不断提高预警预报精准度。

4、认真落实汛期值班、监测和速报制度。各乡（镇）、相关部门要坚持汛期 24 小时应急值守制度，带班领导、值班员要保持 24 小时在岗和通讯畅通，一旦出现险情，带班领导要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协调、指挥抢险救灾和善后处理工作，灾情严重的要立即请示指挥长启动应急预案，实施抢险救援，同时值班人员要迅速向应急部门、自然资源部门上报灾情，做到上下信息畅通。严格执行国家重大公共突发事件信息上报规定和地质灾害灾情信息上报制度，确保在规定时间内上报各类地质灾害险情信息，不得迟报、误报、瞒报。在强降雨期间，地质灾害易发区的各乡（镇）政府要安排专人对高危隐患点进行驻点值守，强化临灾处置能力，并积极委托具有地质灾害防治资质的专业技术单位做好隐患排查等工作。

（三）强化地质灾害宣传培训演练

1、深入开展地质灾害防治科普宣传。加大隐患点一线地质灾害科普宣传力度，组织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单位深入受威胁农户进行“到点宣传”，把防灾避灾常识普及到千家万户。利用“4 月 22 日”世界地球日、“5 月 12 日”防灾减灾日、“6 月 25 日”全国土地日、“10 月 13 日”国际减轻自然灾害日等活动在公共场所开展防灾减灾宣传，发放科普读物，张贴宣传图册，刷写标语

警示等。加大媒体宣传力度，运用报刊、电视、网络等多种手段开展地质灾害宣传，进一步扩大地质灾害宣传覆盖面。把宣传重点放到地质灾害易发区的各乡（镇）、村，提高基层干部和广大群众对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认知度，提高他们的临灾自救和互救能力，为群测群防体系的有效运行奠定基础。

2、全面组织培训地质灾害防治人员。发挥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单位的技术优势，对地质灾害防治骨干进行以提高地质灾害防治能力为主旨的业务培训，进一步提高调查监测、灾害评估和应急处置能力；各乡（镇）人民政府、各成员单位要把《条例》和《实施意见》的学习贯彻纳入日常干部职工培训内容，提高负责人对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责任意识，进一步提高巡查监测、应急处置和协调管理能力；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组织本行政区内隐患点群测群防员全员培训，进一步提高监测监控、预警预报和履职尽责能力。

3、积极开展地质灾害应急演练。汛前要在地质灾害易发区的乡（镇）组织一次突发地质灾害应急演练。各类地质灾害隐患点都应进行以避险为主的地质灾害应急演练，努力提高指挥决策、协同配合、应急处置和后勤保障能力，提高干部群众对应急预案的认知程度，确保面临险情时能够有序撤离、科学避灾。

（四）夯实地质灾害防治基础。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严格落实《关于构建地质灾害防

治技术支撑体系的实施意见》，将签订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协议作为专项任务，逐步解决基层地质灾害防治专业技术人员少、防治能力不强、技术装备差、业务基础薄弱等问题，深化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体系建设，提升基层地质灾害防治能力。

附件：《山阴县地质灾害隐患点基本情况一览表》

山阴县地质灾害隐患点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所在乡镇	隐患点位置	坐标		隐患点类型	险情等级
			东经	北纬		
1	岱岳镇	夏家窑土牛沟	112° 46' 32.8"	39° 32' 03.3"	泥石流	特大型
2	北周庄镇	燕庄大南叉沟	112° 43' 8.56"	39° 37' 42.4"	泥石流	大型
3	广武镇	油坊村油坊西沟	112° 46' 10.3"	39° 11' 34.3"	泥石流	小型
4	广武镇	水峪口村水峪口沟	112° 52' 28.8"	39° 15' 38.9"	泥石流	小型
5	广武镇	辛立庄化悲岩寺	112° 54' 21.8"	39° 17' 5.32"	滑坡	小型
6	马营庄乡	南口前峪口	113° 00' 08.2"	39° 20' 09.7"	泥石流	中型
7	玉井镇	西石人坡村南地面塌陷	112° 34' 07.3"	39° 43' 03.4"	地面塌陷	小型
8	玉井镇	史家屯村地面塌陷	112° 33' 14.5"	39° 42' 03.6"	地面塌陷	特大型
9	玉井镇	一堵墙村东北地面塌陷	112° 31' 44.8"	39° 40' 51"	地面塌陷	中型
10	玉井镇	一堵墙村东南地面塌陷	112° 31' 38.8"	39° 40' 26.9"	地面塌陷	小型
11	玉井镇	王老沟村地面塌陷	112° 34' 00.7"	39° 38' 02.6"	地面塌陷	小型
12	玉井镇	范家屯村地面塌陷	112° 31' 36.1"	39° 43' 25.9"	地面塌陷	小型
13	玉井镇	口前村地面塌陷	112° 36' 55.9"	39° 41' 16.7"	地面塌陷	小型
14	玉井镇	东庄村地面塌陷	112° 36' 16.0"	39° 38' 47.9"	地面塌陷	小型
15	玉井镇	王坪沟北祖口前东石人坡西石人坡村地面塌陷	112° 36' 15.1"	39° 42' 51.3"	地面塌陷	特大型

山阴县地质灾害隐患点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所在乡镇	隐患点位置	坐标		隐患点类型	险情等级
16	玉井镇	沈庄窝村地面塌陷	112° 38' 13.8"	39° 39' 40"	地面塌陷	中型
17	玉井镇	米庄窝村地面塌陷	112° 34' 1.09"	39° 40' 34.3"	地面塌陷	小型
18	玉井镇	老庄窝村地面塌陷	112° 33' 30.1"	39° 39' 20.5"	地面塌陷	小型
19	玉井镇	千井村地面塌陷	112° 31' 16.1"	39° 40' 06.8"	地面塌陷	小型
20	玉井镇马营乡	南祖村-龙泉寺片区地面塌陷	112° 40' 40.5"	39° 41' 6.23"	地面塌陷	中型
21	马营乡	上石井 下石井 马营庄窝 山峡 张家堡 五家沟片区地面塌陷	112° 42' 21.4"	39° 44' 04.9"	地面塌陷	特大型
22	马营乡	南河村崩塌隐患点	112° 44' 02.7"	39° 42' 01.3"	崩塌	小型
23	马营乡	戈道村崩塌点	112° 48' 50.2"	39° 45' 39.4"	崩塌	小型
24	马营乡	青杨岭村崩塌点	112° 48' 26.1"	39° 46' 08.8"	崩塌	小型
25	马营乡	山峡村地面塌陷	112° 44' 25.2"	39° 44' 55.5"	地面塌陷	大型
26	马营乡	观音堂村地面塌陷	112° 38' 27.7"	39° 44' 17.7"	地面塌陷	大型
27	马营乡	芍药沟村地面塌陷	112° 45' 52.4"	39° 44' 5.61"	地面塌陷	大型

山阴县地质灾害隐患点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所在乡镇	隐患点位置	坐标		隐患点类型	险情等级
28	马营乡	腰寨-陆家窑片区地面塌陷	112° 41' 35.1"	39° 42' 14.1"	地面塌陷	小型
29	马营乡	偏岭 梁家店 芍药沟 魏家沟片区地面塌陷	112° 46' 46.3"	39° 45' 11.8"	地面塌陷	大型
30	马营乡	南河村地面塌陷	112° 43' 20"	39° 42' 15.9"	地面塌陷	大型
31	马营乡	后石门村地面塌陷	112° 44' 26.3"	39° 43' 19.9"	地面塌陷	小型
32	吴马营乡	吴包家岭村地面塌陷	112° 31' 15.8"	39° 41' 55.4"	地面塌陷	小型
33	吴马营乡	西短川村西黄土崩塌	112° 28' 6.77"	39° 38' 07.5"	崩塌	小型
34	马营乡 北周庄镇	马营、北周庄岱马路隧道南崩塌隐患点	112° 45' 48.0"	39° 42' 09.2"	崩塌	小型
35		马营、北周庄岱马路梁头村南崩塌隐患点	112° 47' 23.9"	39° 43' 51"	崩塌	小型
36	马营乡 北周庄镇	马营、北周庄岱马路崩塌隐患点1	112° 45' 39.0"	39° 41' 57.7"	崩塌	小型
37		马营、北周庄岱马路崩塌隐患点2	112° 45' 33.9"	39° 41' 56.1"	崩塌	小型

山阴县地质灾害隐患点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所在乡镇	隐患点位置	坐标		隐患点类型	险情等级
38	下喇叭乡	下喇叭、玉井虎山线(S211)口子梁村崩塌点	112° 40' 50.9"	39° 35' 54.3"	崩塌	小型
39		下喇叭、玉井虎山线(S211)窝棚沟段	112° 38' 09.7"	39° 38' 00.4"	崩塌	小型
40		下喇叭、玉井虎山线K84+900-K85+050(S211)崩塌隐患点	112° 39' 28.8"	39° 38' 21.7"	崩塌	小型
41		下喇叭、玉井东庄村东崩塌隐患点	112° 37' 44.9"	39° 38' 14.4"	崩塌	小型
42		下喇叭、玉井虎山线K84+500-K84+800(S211)崩塌隐患点	112° 39' 24.4"	39° 38' 23.2"	崩塌	小型
43		下喇叭 玉井虎山线K83+600(S211)崩塌隐患点	112° 38' 47.7"	39° 38' 09.7"	崩塌	小型

抄送：县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人民法院、
县人民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山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8月16日印发